

# 華夏導報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月十日創刊 第二六七五號  
 校刊 非賣品  
 社址：中國文化大學 編輯室：八六一〇五一  
 臺北陽明山華岡 電話：二二三三

創發名社副主印發  
 辦行人社主印發  
 人：張維和  
 長：潘維和  
 長：鄭嘉蘭  
 長：鄭嘉蘭  
 編：方新  
 刷：生學  
 學：生學  
 系：生學  
 心：生學

## 新學年行政單位主管

### 本月二十日舉行交接

（本報訊）本校副校長暨一級行政單位、附屬單位、校設作業單位主管人選業經聘定，自今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其名單如下：

- (一)副校長：鄭嘉武、莊本立、高梓、劉炳吉、易大德。
- (二)一級行政單位主管：(1)教務處教務長：張溯崇。(2)訓導處訓導長：俞筱鈞。(3)總務處總務長：易大德。(4)中正圖書館館長：柯淑齡。(5)夜間部主任：蔡秋來。(6)總教官兼副訓導長：林心愨。(7)會計室主任：戴香蘭。(8)人事室主任：沈文良。(9)秘書室主任：江義雄。
- (10)推廣教育中心主任：蔡宏光。
- (11)附屬單位主管：(1)華岡博物館館長：陳國寧。(2)華岡出版部主任：朱重聖。(3)資訊及電腦中心主任：吳宏文。(4)華岡樂舞劇團團長：莊本立。
- (5)華岡實習銀行總經理：楊文達。(6)農學院附設碧園農場場長：李伯年。
- (四)校設作業單位主管：(1)陽明學社，定於本月三十日

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九時，假華岡藝術館敬業堂舉行，由鄭副校長監交。

### 書城推出新書

（本報訊）華岡書城圖書部為服務本校師生，特介紹新書「現代戲劇批評」，歡迎大家踴躍前往購閱。

### 現代戲劇批評

「原名「劇作家乃思想家」，其原著者為艾瑞克·班特萊，由林國源譯著。林國源專事譯著，潛心戲劇，為本校藝術批評，與本學與藝術所戲劇組碩士、現為國立藝術學院籌備委員、國立台灣藝術專影劇科

## 期末考試衝堂者

### 週四前辦理登記

（本報訊）據課務組表示，七十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集中筆試，已定於本月二十一日至三十日舉行，凡參加考試同學應隨身攜帶學生證及繳卷憑證，鈴響十分鐘後不得進入試場，若有考試違規情形，則依校規議處。

如有衝堂情形或延遲學生選修低年級課程者，可於本月十七日前速至該組登記（衝堂試場為義四二〇、四二一室）。  
 期末考期間須辦理請假手續者，依「學生請考試假細則」辦理。有特殊事故不能預先請假者，須於當日（郵戳為憑

## 大夏之聲招考播音員

（本報訊）城區部活動中心廣播組將招考七十一年度「大夏之聲」播音員。考試時間為本月十六日晚間六時卅分假大夏館七樓閱覽室舉行。考試方式採口試辦法，項目包括唸讀軟、硬新聞稿各一篇及機智問答。

## 應屆僑生

凡是城區部同學，不限年級、系別，對廣播工作有興趣者，皆可報名。

## 領紀念品

（本報訊）據僑聯會表示，本校僑生王小姐參加僑委會暨華僑聯合總會聯合舉辦的「僑生愛國歌唱比賽」中，得到女聲獨唱冠軍，獲頒獎金二千元及銀杯乙座。

## 華岡社研

尚有名額  
 （本報訊）據學生活動中心社研籌備會表示，目前尚有二十餘位社團負責人尚未完成報名手續，盼於明（十六）日中午完成報名手續。  
 另，社研會尚有



圖片說明

△本校研究部第十九屆、大學部第十六屆及夜間部第十五屆聯合畢業典禮，於本月十二日

（以掛號信函寄該組報備存查，並於三日內敘明理由附繳證明文件補辦手續。考試假之證明文件規定如下：

（一）直系親屬病危、喪亡、葬禮儀式須附訃聞與家信函電，病危須附次款之證明。

（二）學生因重病無法參加考試者，需持公立醫院（不含衛生所）或私立中心、馬偕、長庚、耕莘等醫院醫療證明（私立診所證明無效）。  
 （三）已參加考試因病不能繼續應考者，需取得本校醫務室校醫診斷及監試人員簽註證明。  
 請假理由是否構成不能參加考試，教務處得酌情應否給假。考試請假不得有隔日隔節情事，亦不得分日分次申請。

## 傳播的展望

（本報訊）美國喬治亞大學新聞暨傳播學院院長艾季博士（Dr. Warren Agee），於今（十五）日下午二時應新聞學系邀請，假新聞系館廣告教室講演「大眾傳播的展望」。

艾季博士曾於今年初獲佛爾布萊特獎金，前往葡萄牙講學，是國際知名的傳播學教授。他於一九六〇年與施蘭姆及倫勒合著的「大眾傳播與輿論」一書，至今已修訂發行了七版。

## 助學貸款

領表登記  
 （本報訊）據獎學金組表示，凡欲申辦下學期助學貸款之同學，盼於期末考完畢後，至該

## 輔導能知研習會

歡迎華岡名報  
 （本報訊）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青少年輔導中心舉辦「輔導能知研習會」，凡對青少年輔導工作有興趣及熱忱之大二以上同學，可自即日起至本月三十日止，填寫申請表乙份，附一寸半身照片一張及填妥姓名、住址之回郵信封一個，至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七二號六樓「輔導人員研究中心」申請。

此次研習會共有三百個名額，費用伍佰元，研習時間自九月十九日至十一月十三日，共七週，盼同學踴躍參加。

# 民族與華僑研究所 成立十週年紀念

丘正歐

本校——中國文化大學，成立於民國五十一年，迄今已屆廿週年。

本所——民族與華僑研究所，則於民國六十一年夏成立，現計剛滿十週年。

巧逢雙重紀念，不能不略述所感。

關於本校創設廿週年紀念，已見另文。茲僅就本所成立十週年紀念，概陳數端，以誌不忘。

十年歲月，在無限的時間飛馳中，實在是微不足道；即在五千年中國歷史過程中，也算極爲短暫；但在中華民國歷史中，尤其在中華民國教育史上，本所之成立，雖僅有十年之短暫時間，若就其設立要旨，研究對象，獨具特點，現有成果及今後發展而言，則有足以紀念之特殊意義。

## 一、設立要旨

本校創辦人張曉峯（其均）先生，鑒於光復大陸前後，邊疆民族與海外華僑之研究特別重要，乃於民國六十一年夏，特向教育部請設本所，教育部亦了解其重要性，即准成立，內分民族（含邊政）與華僑（含僑務）兩組，專就有關之學術理論暨實際問題，分別從事研究。因此，本所兩組研究之目的如下：

## （一）民族組

（一）從歷史文化之淵源來研究中國大陸之邊界以及邊疆涉外關係。

（二）從山地聚落之調查與研究，來分析台灣山胞近代化之過程及其適應。

（三）從文化人類學觀點來研究邊疆社會、文化及邊疆政教制度，以培養文化人類學、行爲科學及從事邊疆研究之專才，以期對山地行政、民族社會文化及光復大陸後邊疆政策、邊疆重建有所貢獻。

## 華僑組

（一）了解海外華僑多年來堅苦奮鬥史實，華僑社會形成發展情況等，進而建立有系統之學術理論——華僑學。

（二）認識海外華僑當前各項實際問題，研擬具體解決方案，以供政府施政之參考。

（三）顯示祖國特別關懷海外僑胞，增進彼此聯繫，加強其向心力，使對祖國提供更多更大之貢獻。

（四）引起祖國對於海外華僑更加注重，而對有關問題，擴展廣泛深入之研究。

（五）培育專才以配合現在與未來僑務工作人員之需要。

（六）獨具特點

目前本所爲全國唯一的此類研究所，尤其在十年前關於華僑之問題之正式設所研究，更屬特創。現在共匪亦已於青島設立華僑研究所，益見華僑問題研究之重要性，愈加值得吾

人特予重視。至於本所近年兼設之邊疆文物館與華僑文物館，亦爲我國目前獨創之此類機構。而華僑文物館之設立，旨在展示海外華僑歷年犧牲奮鬥之史實與現有成就，促進國人對於海外同胞之了解，加強聯繫，緊密團結，一致努力於民族復興大業。迄今成立雖僅有一年多，但由國內外有關各方所提供關於華僑之各種文物，如書籍、專刊、報紙、雜誌、圖片，以及其他之獻物品等，現已爲數不少，並且日益增加；所有文物，既可供展覽參觀，亦可爲研究參考之用，具有博物館與圖書館之雙重功能。

而本所兩組研究之主要對象，一爲邊疆民族（含邊政），一爲海外華僑（含僑務）。這兩個研究之主要對象，就地區而言，均爲遙遠廣闊，且在目前不易或不能前往的所在；就人群而論，都是衆多複雜，且在目前不易或不能接觸的群體；就現在政治情勢而言，大陸邊疆是在非僑政權嚴密控制之下，而僑居各國之政制政策又多不同，且時生糾紛變化，這都既顯示有關問題之研究困難。同時，關於這兩部分多項問題之研究資料，尤其最近最新之有關資料，不易獲得，益增研究之困難。

因是，本所對此二方面之研究，尤其是對華僑問題之研究，無論是學術理論之探索，實際問題之研討，實類似於荒山野原上，從事於開荒闢野初期階段之艱鉅工作，自難於短暫時間內發現良物豐碩之收穫，但綜合各項研究之結果，亦不無若干成就。

三、現有成果

十年以來，本所歷在創辦任院長經常指導督促之下，並得國內外各方不斷贊助支援，加以歷來本所全體師生，同心同德，群策群力，不畏艱苦，邁向目標，亦已獲相當成果。

關於華僑問題之設所研究，實爲本所首創，目前仍爲國內唯一之此類研究所，深受各方之注意與重視。關於增進對海外僑胞情感之認識，促進海內外之聯繫，加強僑胞對自由祖國之向心力，均已獲得相當效果；而於邊疆與華僑實際問題之研究，以及一般民族學問題之探討，亦有相當成就。近年來，本所對有關各項問題之研究，除運用現有文獻之分析方法研究外，亦在可能範圍內，逐漸採用實地調查訪問之研究方法，期使本所各項研究，更能適切實際情況，更具學術價值。故本所現在各方面均有相當進展，惟距離設立本所之目標尚遠，仍待各方面繼續努力，再求進步。

本所研究生已畢業八屆，計五十四人，撰寫論文五十四篇，其中民族組十五名（內有日本學生二名），論文十五篇，華僑組廿九名（其中日本學生二名），論文三十九篇，其中若干篇頗有學術價值。

本所八屆畢業研究生共計五十四名，完全就業，現有四位分別在僑務委員會、世華銀行、海外工作會及僑聯總會服務，六名出國，三名日本學生回日工作，其餘分別在學校、銀行等處服務。

現有在校學生：延畢生四名，二年級學生九名，其中民族組五名，華僑組四名，一年級學生十二名，其中：民族組四

名，（韓國學生一名），華僑組八名，（日本學生一名）。

本所教師及畢業校友亦多有著述。

現已出版論文集創刊號與第二集，以及「民族與華僑研究所報」一本。

並已將山胞田清香女士所撰之日文「先總統 蔣公與角坂山」譯成中文，並已由行政院新聞局交台灣省政府新聞處研究出版。

## 四、各項概況

### （一）師資

本所成立初期，由張興唐教授任所長兼民族組主任，高信教授任華僑組主任。現任所長兼華僑組主任丘正歐教授，民族組主任呂秋文教授，本所教師均配合各科目，延聘對各該科素有研究或富有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

1. 本所現有專兼任教師十四位，其中專任三位，均爲教授；兼任十一位，兼任中教授五人，副教授四人，講師二人（蒙、藏文教師）。

2. 以上十四位專兼任教師，教授共八人，七人取有部審教授資格；副教授四人，二人取有部審副教授資格，一人正預備部審中；講師二人，均爲蒙藏語特殊人才。

3. 專兼任十四位教師中，取有博士學位者四人，博士課程畢業者一人，碩士學位者三人，學士學位者五人。其他（蒙文書院）一人。

4. 民族學專題研究及社區關係專題研究兩科及華僑實際問題座談等分別聘請專家主講。

### （二）課程

本所檢討成立以來之教學，並參照學生需要，從六十九學年度起重新修訂課程如下：

1. 減少兩組共同必修課程。
2. 加多選修課程並增開研究方法課程三種。
3. 著重「專題研究」課程之開設，計有「邊疆專題研究」、「民族學專題研究」、「社區關係專題研究」及「華僑問題專題研究」等，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各就其專長作專題之講授。
4. 每年寒暑假均組山地考察隊前往山地作民族學田野調查而將研究成果與心得發表。
5. 參加僑委會、僑聯總會召開之僑情僑務座談及研究會議。
6. 近年十月慶典，海外僑胞踴躍回國參加，僑委會特設僑胞接待處。並由本所推派研究生擔任接待工作，藉與各地僑胞接觸晤談、訪問，增加研究生對於各地華僑之了解，俾益研究工作。

### 現有課程包括：

1. 本所歷經多次改進，現已實施兩組分開教學。民族組共開二十門課，四學分（邊疆語文不計學分），其中兩門必修，十八門選修，採隔年開課方式進行；華僑組共開十四門，廿八學分，其中二門必修，十二門選修。兩組合計，卅四門課，六二學分。
2. 本所兩組課程依其內容，大致可分四類：
  - （1）民族學類：①民族學研究②社會變遷研究③世界民族



# 我與國劇

## 參加華岡國劇社一年記

(本報訊)「什麼？你說妳參加那個社團？」「我參加國劇社。」「啊！妳怎麼會對『那個』有興趣？」望著好友那張充滿訝異的臉，我實在不曉得該怎麼說才好，因為就連我自己也搞不清是怎麼和國劇結下了不解之緣。

我並非出自國劇世家，也沒有可讓我耳濡目染的學習環境，如果真要追溯其濫觴，那只能說是「機緣」。記得還是在我中學時代，有一天的夜晚，很偶然的，從廣播中收聽到一段花旦和小丑的對手戲，當時我就深深的被花旦那口清脆、圓潤的京白，柔媚的噴笑聲和活潑伶俐的性情吸引住，尤其是花旦和小丑有趣、詼諧的對話，更帶給我莫大的歡愉，至此我開始學著去接受和欣賞國劇。

不只是純欣賞而已，我更下定決心，日後若有機會要好好的去鑽研國劇，於是成為華岡人的同時，我也投入了華岡國劇社，在安精神上多了一項調劑和寄託。

國劇是門「有聲皆歌，無動不舞」的藝術，其研練的內容大致分為唱腔與身段，對一般學校社團及業餘票房而言，大都以唱腔為主，華岡國劇社自然也不例外，我是攻旦角的，尤其屬意於青衣角色，因此初學時先以快板、流水入門，然後才繼續學慢板、皮黃等較難的唱腔，除了老師口傳心授外，聽錄音帶更是裨益良多，凡事只要肯學，多下些功夫，絕對沒有學不會的，唱腔練至純熟地步，就由老師指點身段，屆時歌舞相互配合，你就學會了一齣戲，我的啟蒙戲是「大登殿」裏的王寶釧。

對我這麼一個毫無國劇基礎的人來說，在學習的過程中遇到困難和挫敗是必然的，尤其是常因害羞、膽怯，不敢放開自己，在眾人的面前吊嗓和練身段，使我對自己缺乏信心，幸虧在指導老師的耐心教誨及伙伴們的鼓勵之下，方能掙脫出自己加諸於心的無形枷鎖。

不可否認的，國劇社的社員並不衆多，但大家都相處的十分和諧融洽，彼此切磋技藝，為共同的興趣而努力，人數的多寡對我們來說，並沒有多大的意義，但是這卻顯露了一個問題，現在的青年都藐視國劇的存在價值，視其為不足道的雕蟲小技，認為是落伍的昔日文化，他們寧可拋棄本國優良的傳統文化藝術，坐視國劇逐漸的式微、衰敗棄之而不顧，反而對歐美流傳過來的狄斯可、搖滾樂趨之若鶩，這真是失根的一代啊！

沒有一個人人生下來就會唱國劇、跳狄斯可的，這必須經過後天「學」的過程才行，既然是同樣的精力和時間，為什麼他們寧可去學洋玩意，卻不願承襲這更精深浩瀚的文化藝術呢？誠然國劇是「曲高和寡」，但最重要的卻是大家的支持鼓勵，及適度的改良創新，使之更適合於現代的觀眾。

本社於去年十二月及今年三月底，分別假台北市實踐堂和國軍英雄館舉行公演，這兩次演出我都參與其中，第一次是

扮演「樊江關」裏的女官，第二次則為「盜令」的鐵鏡公主，在這兩次的舞台經歷後，方知要演好任何一個角色都不是簡單的事。非但唱腔、身段要演練精熟，且要和文武場及台其他演員配合得天衣無縫。在台上表演時更需得膽大心細、全神貫注，在黑壓壓一片的觀眾面前，如置無人之境的施出混身解數，此非有多次舞台經驗者不能做到，無怪乎常聽人說，事前就是有十分的準備，臨場能有八分的效果就算是

## 妨害家庭罪

法律二 郭綺雯

陳富為一未婚男子，其對因求學而離開父母寄宿於外的未成年女孩王華極為愛慕，為了與王華廝守一起，遂促使王華與其同住，以致於王華與其家庭失去聯絡，則陳富在刑事上構成何罪？

(3) 加重和誘罪：意圖營利或意圖使被誘人為姦淫之行爲或猥褻之罪者。(二四〇條第三項)

(二四〇條第二項)。和誘罪所侵害之法益乃係未成年(即被誘人)家長之監督權，故未成年入縱因一時在外求學，未能與其家庭之監督權人同居一地，但對於和誘未成年入使之脫離家庭，乃係直接侵害其監督權。

(一) 婚姻家庭與社會有密切關係，因此妨害婚姻家庭制度者，即對社會基本組織及共同生活方式嚴重侵害，而且敗壞了公序良俗，於是刑法乃設有妨害婚姻及家庭之罪的規定。

(二) 和誘乃不違反被誘人之意思，誘置於自己實力支配之下，故其條件有三：①得被誘人之同意；②具有誘使脫離家庭或其他有監督權人監督之故意；③須誘置於自己實力支配下。惟須注意者，和誘係指不反對被誘人之意思始可，若用強暴脅迫或詐術而誘拐之者則屬於略誘罪而非和誘，要之，和誘人以不當手段，誘使未滿二十歲之男女自動與其家庭或其他有監督權人完全脫離關係始足論之。

(四) 和誘罪之被害人有二種：①十六歲以上未滿二十歲之男女，且有家庭或其他監督權人者(二四〇條第一項)。未滿十六歲者(依二四一條第三項)；②配偶可爲被害人(依二四〇條第二項)。

(一) 和誘未滿二十歲男女罪：和誘未滿二十歲之男女脫離家庭或其他有監督權之人者。(二四〇條第一項)

(二) 和誘有配偶人之罪：和誘有配偶之人脫離家庭者，構成本罪。(二四〇條第二項)

(三) 印刷系一年級的「攝影班展」，不但是歷屆一年級同學攝影一門課程學習成果的展現，更是印刷系引以自豪的傳統之一。保持傳統並非是一件容易事，而將傳統再創新而發揚光大更是不容易；可是，看過的人都知道，這麼多年來，印刷系的同學不但保持了這項傳統，更逐漸使它創新，逐漸使它發揚光大了。



攝影對一般人來說，只是爲了捕捉那瞬間生活的寫照，但是對一位職業攝影家來說，他必須將那瞬間所含有的「真善美」表現出來。它不只是技術，更是藝術。它不只是記錄，更能引起共鳴，這兩天在報上看到一幀外國友人在陽明山拍得一張小男孩初能站立的照片，小孩驕傲中帶有興奮表情，令這位攝影者每每在一天勞累工作中回家後，得以精神振奮，忘卻煩惱。以致令他念念不忘要找到這一家人，

## 印一班展

### 感言

趙仁蓉

更多的共鳴與回音，更願這次傳統能繼續光大再光大。(編者按：印刷系為慶祝建校廿週年暨歡送畢業生，特由印一班展及印三商業攝影展聯合成「印刷系攝影展」；已於本月十一日至十三日假華岡博物館展出。)

今天，「印一班展」雖已閉幕，但看同學們辛苦而興奮的爲這次班展準備，看著他們殷切期望的表情，想想自己以前也有過這股傻傻的勇氣，不免更爲他們的努力而給予鼓勵與嘉勉了，相信今年他們所展現的是更昇、更善、更美，也相信，他們能引起

在課堂上，有一位教授常勸戒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最好不要有嗜好，因爲一個沈溺於嗜好而不能自拔的人，必不能全心的做好自己的工作，尤其是新聞從業人員。但是我想在「主修新聞」的原則下，能擁有一個嗜好以拓展自己另一個人的舞台，相信必將使生活更加充實、愉快。